

证券代码：002470

证券简称：金正大

公告编号：2018-093

金正大生态工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权补充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金正大生态工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近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临沂金正大投资控股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临沂金正大”）的通知，临沂金正大将其持有公司合计 4,400 万股股票办理补充股票质押业务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控股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

1、控股股东股份本次质押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质押股数	质押开始日期	质押到期日	质权人	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用途
临沂金正大投资控股有限公司	是	4400 万股	2018-11-12	2019-12-20	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临沂分行	3.59%	办理补充质押业务

2、控股股东股份累计质押情况

截至 2018 年 11 月 15 日，临沂金正大共持有公司股份 122,688 万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37.28%，截至本公告日，临沂金正大累计质押其持有公司股份为 97,900 万股，占其所持股份比例的 79.80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29.75%。

截至目前，公司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累计已质押股份 114,900 万股，占其持股总数 63.83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34.92%。

3、控股股东临沂金正大所质押股份不存在平仓风险，本次质押行为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变更。同时，临沂金正大承诺质押的股份出现平仓风险时，将及时通知公司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二、备查文件

1、股份质押登记证明

特此公告。

金正大生态工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8 年 11 月 16 日